

陈水扁一大家人添新罪再获刑

“金改案”二审逆转,扁由一审无罪改判18年,扁妻被判11年

新华社台北10月13日电(记者 李寒芳 李凯)台湾高等法院13日下午对前台湾当局领导人陈水扁及其家人所涉第二次金融改革(“二次金改”)弊案进行二审宣判。陈水扁从一审无罪,被改以贪污罪判刑18年,妻子吴淑珍被判刑11年,陈水扁子媳陈致中、黄睿靓分别被判1年和6个月徒刑。全案可上诉。

台湾高等法院同时判决陈水扁并科罚金1.8亿元(新台币,下同),褫夺政治权利9年;吴淑珍并科罚金1.02亿元,褫夺政治权利8年;陈致中、黄睿靓夫妇分别被科罚金400万元、200万元。2009年12月,陈水扁、吴淑珍夫妇等人被台湾检方特侦组指控在岛内部分金融公司合并案中,向企业索贿、洗钱高达6亿余元。台北地方法院去年11月5日一审判决认为,陈水扁介入金融机构并购不构成职务犯罪,认定陈水扁夫妇、子女及相关企业负责人无罪。一审判决后,台检方不服这一判决,在2010年11月25日上诉至台湾高院。台高院于2011年4月14日开庭受理。

幕后

扁氏夫妇涉及系列弊案

除“金改案”外,陈水扁、吴淑珍等人还分别因“公务机要费”、龙潭购地、南港、洗钱等系列弊案被控贪污、洗钱等罪。2009年9月,台北地方法院一审判决陈水扁、吴淑珍无期徒刑,褫夺政治权利终身;2010年6月,台高等法院二审时改判2人有期徒刑20年,褫夺政治权利10年;2010年11月,台“最高法院”将龙潭案、陈敏薰涉买官案判陈水扁、吴淑珍17年6个月徒刑定讫,将“公务机要费”、南港、洗钱等案发回更审。2011年8月26日,台湾高等法院就陈水扁涉“公务机要费”、南港、洗钱等案作出更一审宣判,判决陈水扁、吴淑珍夫妇“公务机要费”案涉嫌贪污部分无罪,台特侦组对此于9月16日提起上诉。



煤矿透水13人被困 矿主拒不承认井下有人

13日凌晨,黑龙江省鸡西市政府部门证实,11日17时40分左右,鸡西市鸡东县一处煤矿发生透水事故。经初步核实,有13名矿工被困井下。

事发后,矿方隐瞒未报,矿主拒不承认井下有人。12日下午,鸡东县政府在接到群众举报并组织调查后,才确认事故造成13人被困。目前,发生透水事故的鸡东县金地煤矿矿主已被警方控制。

经核实,金地煤矿2005年建井,年核定生产能力9万吨,证照齐全,属正常生产矿井。目前,救援工作仍在紧张进行。

■文/图 据新华社

大案连线

赖昌星将被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海关缉私部门正在开展全面查证工作

13日上午,海关总署副署长鲁培军在国务院新闻办会议上回答记者提问时表示,赖昌星归案后,海关缉私部门对其涉嫌走私犯罪事实开展了全面的查证工作,目前查证工作进展顺利。案件经海关缉私部门依法侦查终结后,将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厦门远华特大走私案主犯赖昌星1999年带着妻子,逃到加拿大。

今年7月23日,赖昌星逃亡12年后被遣返回国,当天厦门海关缉私局以涉

嫌走私普通货物罪依法对其执行逮捕。

鲁培军介绍,赖昌星归案后,海关缉私部门对其涉嫌走私犯罪事实开展了全面的查证工作,目前查证工作进展顺利。案件经海关缉私部门依法侦查终结后,将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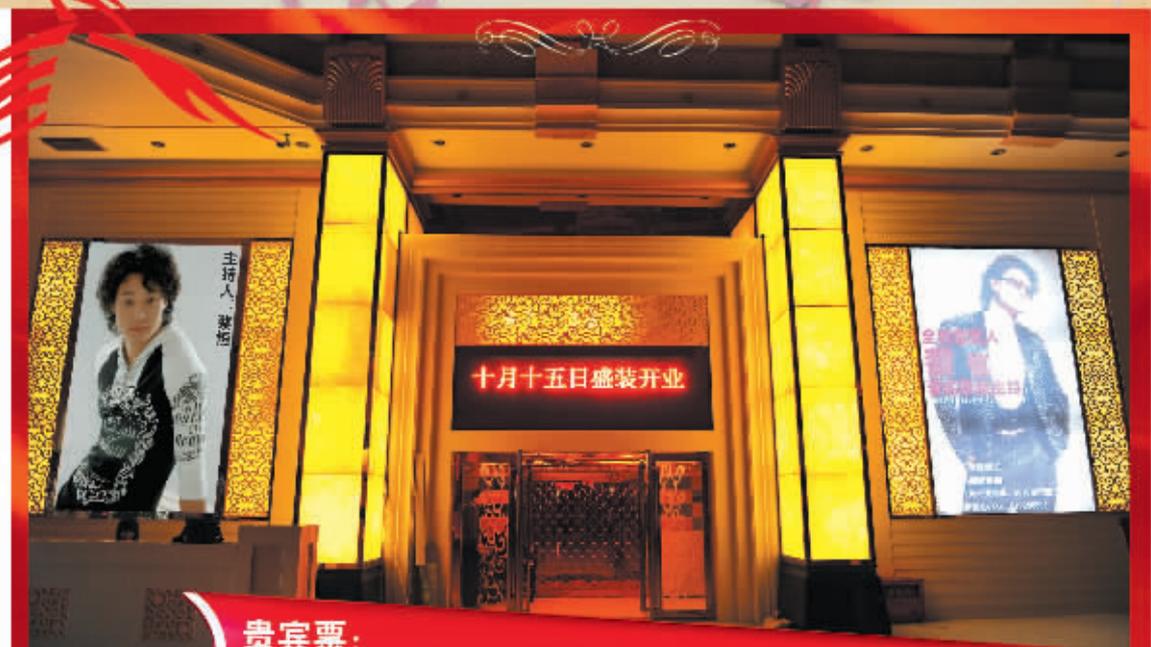
公开资料显示,赖昌星在1999年因为中国打击走私犯罪被查出其名下的厦门远华公司进行国际走私,走私货物的总金额高达500多亿人民币,偷逃税款超过300亿人民币。 ■据法制晚报

云南“跨国执法”事件 主角公车私用被撤职

13日,云南省楚雄州委、州政府对私驾公车出国的楚雄州农业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队长赵朝魏及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处理决定,赵朝魏被撤职。

“跨国执法”事件缘于国庆黄金周期间,一网民将在老挝某著名旅游景点拍到的照片发上网,照片中有一辆云E84547车牌的越野车身上有“农业执法”字样。网友广泛转载该帖并质疑车辆系公车私用。10月8日云南楚雄州委外宣办回应:驾驶云E84547车辆的赵朝魏系楚雄州农业局执法支队支队长(正科),此次出境未向楚雄州农业局领导报告,属个人行为。 ■据新华社

凤舞九天演艺中心 十月十五日盛装开业



贵宾票:

150元(含40元消费) 100元(含30元消费) 60元(含20元消费)

场内广告位招商: 13574122878

售票电话: 83525888

地址: 长沙市港岛路169号港岛酒店一楼(人民路立交桥9号西南角原港岛演艺厅)